

CB(1)1047/04-05(01)

工 陳婉嫻 王國興 鄭志堅

聯 立法會議員聯合辦事處

**會 Chan Yuen Han Wong Kwok Hing Kwong Chi Kin
Joint Office of the HKFTU's Legislative Councillors**

致：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發文者：張志勝

劉江華議員

電話：2537 9618

經：劉國昌先生（事務委員會秘書）

圖文傳真：2121 0420

圖文傳真：2509 9092

頁數(連此頁)：1

日期：02/03 / 2005

 急件 請檢閱 請加註 請回覆 請回收

致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：

要求“專利巴士車長合約制”納入待討議程事項

最近有工會及車長向本人反映，專利巴士公司現在以一年制的合約方式聘請車長，令新入職的車長倍添壓力。每到合約臨近屆滿的時候，這批合約制車長便會為續約的事宜憂心不已，並可能因而影響駕駛水準。鑒於巴士車長的行車質素和心理因素，往往會影響到搭客及道路使用者的安全。因此，本人認為委員會應該就此作出討論，並檢討專利巴士公司的有關制度。

本人特此致函，懇請閣下將有關事宜納入事務委員會的待討議程事項。有勞之處，不勝銘感。如有查詢，請聯絡本人助理張先生(2537-9618)。

王國興 謹啓

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